



# 七夕之美

□何龍飛

小时候，我常听父亲讲：七夕，是中国民间的传统节日，由星宿崇拜演化而来，为传统意义上的七姐诞，因拜祭“七姐”活动在七月七晚上举行，故名“七夕”。拜七姐，祈福许愿、乞求巧艺、坐看牵牛织女星、祈祷姻缘、储七夕水等，是七夕的传统习俗。经历发展，七夕被赋予了“牛郎织女”的美丽爱情传说，使其成为了象征爱情的节日，从而被认为是中国最具浪漫色彩的传统节日，在当代更是产生了“中国情人节”的文化含义。相传每年七月初七，牛郎织女会于天上的鹊桥相会……

听着听着，我便滋生了赞美“七夕”的念头。是啊，牛郎织女“鹊桥相会”，把爱情演绎得那么浪漫，把人们对美好生活的向往表达得那么淋漓尽致，还有相关的习俗，不是更有韵味、更加唯美吗？要知道，人世间，身心俱佳，才算唯美也。七夕之美，美就美在人们的翘首企盼中、祝福里，美就美在爱情的浪漫里，美就美在父亲的见多识广、如数家珍里。

想着想着，我对父亲的顶礼膜拜就在情理之中了，以至于信誓旦旦地向父亲学习、致敬，像他一样坚守美丽的爱情，像他一样口若悬河，连树上的雀儿都“哄”得下来，像他一样做个“七夕”之美的传播者、践行者。

其实，父亲是看出了我的心思的。他谙得“言传身教”的理，就会在“七夕”那天给母亲和我讲“牛郎织女”的故事，就会对母亲说声“你辛苦了”，就会嘱咐母亲多做几个菜，好好庆贺一下这个传统节日，还会倒出老白干，当然，父亲满杯，母亲半杯，举杯共贺“七夕”，共祝爱情之花越开越美丽。酒不醉人人自醉，父母在“仪式感”里加深了感情，在“七夕”之美里尽情陶醉。

平时，父亲尽量多做农活，以减轻母亲的劳动量；母亲不小心着凉了，父亲关爱有加，嘘寒问暖，端茶递水，照看我，既当爹，又当妈，忙得不可开交；母亲身体有些虚，需要补，尽管家庭经济拮据，但父亲很乐观，坚持外出做木工、开拖拉机跑运输、当牛经纪，尽可能多挣钱，买回猪蹄膀、肥肉等煮、炖、炒来吃，补充母亲的营养，增强母亲的抵抗力。随着生活水平的提高以及父亲收入的增长，母亲实现了愿望，心里倍感美滋滋的。于是，父亲说：不单要在“七夕”那天过得好，还要让母亲在平时也感到爱情的温暖和幸福，力争“把每一天都过成‘七夕’”，岂不更美吗？

就这样，父母的“七夕”深深地感染了我，激励着我找到他们那样虽然简朴、难免有磕碰，但是相互理解、心心相印、唯美的爱情。



好事多磨。到了谈婚论嫁的年龄，我饱尝了失恋的痛楚后，终于在媒人的牵线搭桥下，结识了在村小教书的妻子。经过半年的热恋，我和妻子走进了婚姻的殿堂。

“七夕”那天，我和妻子会煮好的来吃，或到馆子“搓一顿”，让我们的“二人世界”香甜起来。我也像父亲那样，给妻子讲牛郎织女的爱情故事，让“爱巢”弥漫着浪漫的氛围。街上有玫瑰花卖，我买下一枝送给妻子，表达“一心一意”的意思；巧克力也能表达爱意呀，我看见后，立即买下，送给妻子一份惊喜。

不出所料，妻子欣喜若狂，情不自禁地与我紧紧相拥，彼此聆听着心跳，那爱情啊才叫纯真，“七夕”之美也就名副其实，怎能不令我们陶醉呢？

“还是要把每一天都过成‘七夕’！”我不单这样说，还这样做。瞧，洗脸水、洗脚水，我每天都会为妻子备起，茶水嘛，及时端去，洗衣、做饭、炒菜、拖地等家务，全承包，渐渐地把妻子宠成了“公主”，让她不感到幸福都难。

待到妻子由衷地发出“每一天都像在过‘七夕’”的感叹时，我心里如吃了蜜饯般快乐，从而坚定了“爱到海枯石烂”的信心和决心。

当然，也会有“冷战”或“磕碰”，可我主动一些去“化解”，很快就重归于好，甚至比先前更好。

于是，一个个“七夕”如期而至，我买下浅粉蕾丝睡衣、手链、玫瑰、巧克力等作为“浪漫礼”，送给了妻子，共同礼赞、享用“七夕”之美，执着地践行“每一天都像过‘七夕’”的誓言。

（作者系中国散文学会会员）

## 白裙飘飘的年代

□劉德

入夜的山城，灯光依山而亮，错落有致，层次感分明，放眼望去，整个渝中半岛犹如一颗璀璨的明珠，被两江环抱。那山，那水，那夜色，绝美醉人！

站在自家阳台上，推窗远望，被眼前的景色所吸引，楼下隐隐传来“那白衣飘飘的年代”的歌声。思绪又回到了中学时代。

上中学时，第一次远离父母，一个人独自住校读书。一切都靠自己打拼。还好，自己有个爱好：喜欢文学。所以，在校的时光，苦并快乐着。

基于爱好文学的原因，我进入了校广播站。用自己的声音为全校师生带来精神食粮，那是何等荣耀的事啊！

所以，在校广播站服务的那段时光是幸福的，累并快乐着。

不久后，班上转学来了位姓李的女同学，北方人，个子高挑，长相甜美，身材匀称，腰线优美，性格温和，爱笑，一口标准的普通话，惹人喜爱。她的父亲刚刚调到我们这里的一支驻军部队里任团长，她是随军过来的。

恰巧，她成了我的同桌。

由于共同的爱好，不久之后她也进了校广播站。

她标准的普通话和抑扬顿挫的嗓音赢得了不少男生的青睐，好多男生都成了她的粉丝。

在广播站工作的日子是很辛苦的。中午下课后得一路小跑，匆匆赶到那里去播音，所以，吃饭晚点是常有的事儿。日子久了，我们俩彼此熟悉了起来。

她爱美，也会打扮，用现在的话来说叫穿出了青春的风采。

那个年代，主色调是青蓝二色，连女生都少有穿鲜艳色彩服装的。

平时，她就爱穿一件白色带蓝飘带的连衣裙。据她说，是她父亲在广州的战友从香港带回来送给她的生日礼物。因此她格外珍惜。

下课后到广播站的那段路不长，但路面有点儿起伏，她到广播站时那一路小跑，让白色连衣裙有了惊人的视觉效果。

高挑的个子，青春的身材，白裙飘逸，一路香艳的小跑，顿时秒杀了教学楼上下课后准备下楼吃饭的所有男生的目光。气得有的女生在背后直骂她是“勾魂狐狸精”。

在播音的时候，我们会轮流去吃饭。所以，当我播音时，她会主动为我打饭，反之亦然。

播音结束后，我们会一起并肩走出广播站。从那条小路走向教学大楼。

据后来同学们的描述，他们把那段路叫做“爱情小道”。

但在我们心里，我们的话题仅限于文学交流，仅此而已。真的是“淡淡的青春，纯纯的爱”。

好景不长，她的父亲因部队正常调动离开了这里，她也随军去了远方。

她的离去，让我怅然若失了好久，我想，这，也许就是我和她之间的缘分吧！

那段经历，让我想起了一句话：谈对了的是爱情，错过了的是青春。

但是，在我内心深处，我记住了那纯真的岁月，那白裙飘逸的年代，也记住了那白裙飘逸的女孩。

这，是我内心深处最柔美、最珍贵的回忆！

（作者系重庆市作协会员）

## 言贩子钱先生

□趙瑜

重庆人把喜欢说又会说的人称为“言贩子”。小时候，我有个邻居，姓钱，40出头，是厂办科员，喜读书、看报、针砭时弊，是个典型的“言贩子”。现在回想起他，是很有趣的一个人。

才新婚的时候，新娘子钱夫人初下厨，就领教了钱先生的“语言艺术”。汤炖好后，钱夫人尝咸淡时烫了嘴，眼泪一滚，就赌气撒嗔：好烫哟！钱先生正色道：火煮的，不烫？意即：火烫，火煮的自然烫，不烫才怪，只怪你自己不小心。钱夫人一想，越想越对，此后下厨，负了“公伤”，不再惊叫唤。

那几年股市红火的时候，四处办股票知识学习班，钱先生溜进课堂，见老师激情澎湃地说：股票即操纵于股掌之中票据，多学多看多想，必发矣。就接口道：大谬！股票就是要压到屁股下面不去多看的票，多看多想，易被套牢，两眼摸黑，瞎买瞎卖，易操胜券！四周提着菜篮的“股市老婆婆”齐声赞同。

厂里亏损，拖欠工资，钱先生愤而提笔，大论企业该如何解困奋起，投到报社，一箭中的。拿着稿费单，钱先生若有所思：怪哉！我给厂里做了个多月贡献，一分钱没有，我向大家吹了几句牛皮，却得了一百元。

钱先生喜布衣布鞋，头发软沓沓。那时流行用发胶，把头发弄得油晃晃的才有型。邻居笑他：坐办公室的，包装一下嘛，何必装穷酸？他不以为然：穿皮草皮鞋等于扼杀动物，喷发胶擦摩丝污染空气，你自己破坏生态环境不知罪，还来拉我下水？

钱先生当时家住背街厂里头20世纪70年代修的平房，阴暗潮湿，小爬虫多，加之读小学的儿子极“迂翻”，屋里面常常又脏又乱。某日，儿子告知钱先生，老师要来家访，他一本正经地说：好的，记住给老师说我家的门票两元。儿奇怪。他解释：我家是个动物园，有虎——壁虎，狼——蟑螂，猪——蜘蛛，鸡——灶鸡，牛——蜗牛，鹰——苍蝇，还有个野人。白看不成？儿很惭愧，慢慢养成爱清洁讲卫生的好习惯。钱先生这招也就此成为邻居们的教子良方。

（作者单位：南岸区文联）

